

附件十二

船員適任性評估參訓人成績單

姓名				參訓證編號			
參訓類別		年度別		職等			
		梯次別		職稱			
實作				筆試測驗			
序號	項目名稱	評估結果	序號	科目名稱	分數		
1			1				
2			2				
3			3				
4			4				
審查結果：							
備註： 1.實作評估以每項目評估「適任」者為及格，「不適任」為不合格。 2.筆試測驗評估以每科目均達60分為及格。 3.審查結果以「通過」及「不通過」表示。							

交通部航港局船員適任性評估審議小組簽章：